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及行政主管聯席座談會備忘錄

壹、時間：102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本校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陳惠邦校長

記錄：蔡季芬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教務處

一、教育部來文函請各校將勞動意識、勞動權概念及勞動倫理等議題納入課程規劃，開設勞動教育相關課程。

為增進大學校院學生勞動意識並維護個人勞動權益，教育部102年07月24日來文函請各校將勞動意識、勞動權概念及勞動倫理等議題納入課程規劃，開設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敬請各系所轉知所屬教師於未來規劃通識課程時將前述議題納入參酌。

二、因應本校辦理「第3期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為執行計畫2.3課程地圖反思回饋計畫，下列事項懇請各系所配合協助：

1. 本次計畫提供各系所申請課程地圖精進機制之諮詢費，各系所可針對現行之課程地圖請專家學者提供改進之意見。因經費有限，102 學年度先開放 9 個系所申請（原則上 1 學院提供 3 個名額，1 個系所 1 人/次），若 103 學年度經費核撥會再開放第二次名額申請。102 學年度之申請煩請各系所協助於 9 月 6 日前向課務組提出，確定獲分配系所後會再通知相關注意事項。（每 1 系所在 2 年計畫內務請協助至少提 1 次名額申請）
2. 為提升本校師生對課程地圖的使用認知，計畫內訂有下列指標，煩請各系所協助通知系上師長協助辦理：
 - (1). 任課教師對於所教授科目之學習目標，能夠結合校、院、系所訂定之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
 - (2). 於每學期第一次上課時，能夠講解所教授科目與課程地圖之關係，並於 102 學年度下學期開始，於教學大綱內加入前開內容。
 - (3). 各系所召開課發會時，煩請將前項的執行情形，列入工作項目討論。

裁示：洽悉，敬請各位主管轉知所屬教師。

報告二

報告單位：學務處

一、本校2013校園創業競賽將於102學年度第一學期展開，請老師鼓勵及協助同學組隊參與。

本校 2013 校園創業競賽將於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展開，9 月積極宣傳後 10 月進行報名作業，103 年 2 月進行初賽，5 月進行決賽。團隊人數 3-6 人，本校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及畢業 2 年內之校友皆可組隊參加，團隊指導老師於團隊成立後即撥付 3200 之

指導費，團隊獲獎時指導老師同時可獲得半額之獎勵，請老師鼓勵及協助同學組隊參與。

二、2014年校園徵才活動因考量各系所專業背景、就業市場之特殊性擬開放各系所辦理小規模徵才活動。

2014年校園徵才活動因考量各系所專業背景、就業市場之特殊性擬開放各系所辦理小規模徵才活動，預計辦理時間為2014年4(5)月，學務處就服組擬提供相關經費如印刷費、誤餐費、工讀費、講座鐘點費等，本組將於本年度11~12月調查並接受各系所申請。(屆時所屬同學院之系所，請儘可能協調於相同時間辦理，俾利活動執行及資源整合)

三、配合各系辦理系週會及新生家長座談會活動，學務處特製作相關宣導簡報，歡迎逕行下載使用(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學務處簡介→宣導簡報)。

裁示：洽悉。有關校園徵才活動，惠請學務處彙整各系所意見後賡續推動。

報告三

報告單位：師培中心

本校新修訂之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規劃案，預計103學年度新進師資生開始適用。

本校新修訂之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規劃案(如附件一)，預定10月1日經師資培育中心會議通過，提本校師資培育委員會審議後，陳報教育部核定，該課程規劃預計103學年度新進師資生開始適用。

補充報告：

各類科新的師培學程103學年度正式實施。

1. 102學年度考取證是教師資統計：小教37人(應屆7人)、特教41人(應屆4人)、幼教教師40人、教保員14人，共132人。
2. 103學年度新竹縣提供10名公費生，分配如後：教科系4人、心諮系1人、體育系1人、應數系1人、中文系1人、音樂系1人、藝社系1人。
3. 102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已於0817辦理完竣，謝謝大家支援口試工作。
4. 102學年度桃竹苗地區中小學及幼兒園出任教師研習，四場次每場次3天，已順利完成。
5. 培用聯盟綜合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評鑑0809完成，生活課程教學中心評鑑0826辦理。
6. 教育部101學年度補助師培專科教室2間已建置完成，102學年度教育部同意補助建置師培多功能互動教室一間，正籌劃中。

裁示：

- 一、請師培中心加強公費生素質及學習輔導，並進行完整課程規劃。
- 二、各系所如有考取教甄之統計資訊，惠請主動回報師培中心。

一、102 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員額及異動情形如下：

1. 102年8月1日各系所教師人數彙整：

單位	專任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小計
教科系	11	4	1	0	16
幼教系	4	7	3	0	14
特教系	3	6	3	0	12
心諮系	3	8	0	0	11
體育系	8	3	0	2	13
數位所	1	3	0	0	4
人資所	1	1	3	0	5
環文系	5	4	4	0	13
中文系	2	4	4	0	10
英教系	0	4	6	0	10
音樂系	6	6	0	1	13
藝設系	6	2	4	0	12
台語所	2	4	2	0	8
應數系	3	3	3	0	9
應科學系	5	5	5	0	15
數理研究所	3	3	1	0	7
資科所	0	0	0	0	0
師資培育中心	1	2	1	1	5
合計	64	69	40	4	177

2. 退休教師3人：心諮系王文秀教授、藝設系汪聞賓教授、張全成教授 (1020801)

3. 新聘教師1人：藝設系張晴文助理教授

4. 休假研究教師4人：

(1) 102學年度第1學期:教科系張美玉教授、特教系吳淑美教授、環文系李文政教授。

(2) 102學年度：應科系張稚卿教授。

5. 教師升等教授3人：心諮系高登第教授、環文系倪進誠教授、台語所鄭縈教授

6. 教師升等副教授6人：教科系王淳民副教授、幼教系謝明芳副教授、體育系張俊一副教授、數位所廖冠智副教授、中文系丁威仁副教授、應科系周秀專副教授

補充報告：新任總務長張俊一老師於 102 年 8 月 13 日到任。

裁示：洽悉。

陸、臨時報告

教務處報告：有關新生報到情形，業已轉知各系所，惠請提供相關新生輔導措施。

裁示：

- 一、 新生家長座談會務必請各系所主任親自主持，並說明職涯規劃，若有需求可洽秘書室登記校長行程。
- 二、 請各系所單位更新網頁資訊。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新訂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延攬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如附件二，p.19-21）訂定旨揭要點。
- 二、 檢附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延攬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如附件三（p.22-23）。

決議：

- 一、 本要點第八點第三項刪除「篇數」二字。
- 二、 請各系所主管轉知所屬教師，如有建議事項，請於本周五前回報教務處彙整後提行政會議討論。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新增「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開設通識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草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為擴大本校專任教師參與通識教學並提昇通識教育之教學成效，擬新增「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開設通識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草案）如附件四（p.22-23）。

擬辦：本案如獲會議共識，後提交通識教育委員會及行政會議討論。

決議：本案請各系所於 102 學年度第一次系所務會議提出討論，並將意見送教務處彙整修正。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師擔任導師實施要點」部分條文，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為增進導師輔導知能，增訂大學部及研究所班級導師之職責。
- 二、 檢附「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師擔任導師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五、六，p.28-32）。

擬辦：經學術及行政主管聯席座談會審議通過後，建請各學院納入教師評鑑之加分項目中。

決議：

- 一、 本要點第六點第八項刪除「每年」二字。
- 二、 如各系所尚有修正意見，請送交學務處彙整。

提案四

提案單位：師培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師資培育評鑑結果，名額調整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2 年 08 月 1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122043A 號函(如附件七)辦理。
- 二、本校接受 101 年度上半年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該師資類科師資培育名額須由 102 學年度核定名額 55 名調整為 39 名，納入 103 學年度培育名額規劃，並應於 103 年度再次接受評鑑。
- 三、本校 10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系師資生核定名額為 30 名，教育學程師資生為 25 名（該核定名額已持續多年）。
- 四、本校 101 年 11 月 13 日師資培育委員會議曾決議：同意特殊教育學系自 103 學年度起轉為全師培學系，師資生名額增為 39 名，由特殊教育學程名額移撥，移撥後特殊教育學程名額為 16 名，惟當時尚未公告評鑑結果。
- 五、特殊教育學系因應評鑑結果減少師資生員額分配，曾於 102 年 1 月 14 日師資培育中心會議提案擬調整：系師資生 34 名、教育學程師資生 5 名。

擬辦：

- 一、甲案：維持 101 年 11 月 13 日師資培育委員會議決議特殊教育學系轉為全師培系師資生 39 名，則學程師資生調降為 0 名。
- 二、乙案：依特教系因應評鑑結果減少師資生員額分配，於 102 年 1 月 14 日師資培育中心會議提議，調整系師資生為 34 名、教育學程師資生 5 名。
- 三、擬依會議決議修正本校「102-103 學年度師資培育數量統計表」後陳報教育部。
- 四、本會議決議提師資培育委員會議報告。

決議：**洽悉，決議採乙案辦理。**

捌、校長指示事項

- 一、惠請總務長持續關心學生餐廳進度，並與學務長討論未來營運模式，以利開學可提供學生使用。
- 二、明後天颱風來襲，請各單位做好防颱準備。
- 三、即將開學，惠請各單位再次檢視並準備開學工作。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1:25)